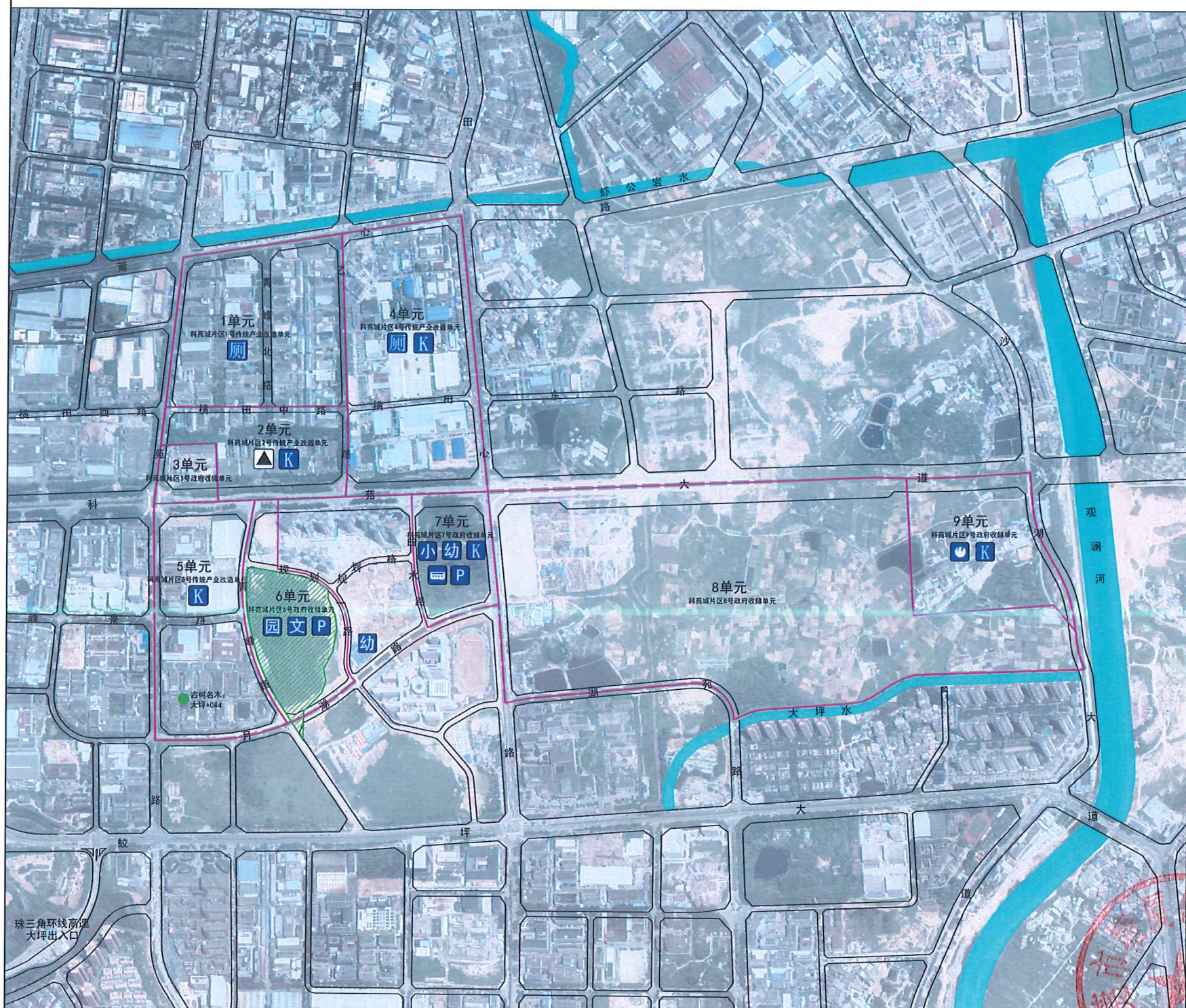


塘厦镇科苑城现代化产业园区和城中村片区统筹规划控制导则



片区统筹要点一览表

片区概况	片区规模 (公顷)	四至范围		
	188.07	北至南心路, 南至湖苑路和月湖路, 东至沙湖大道, 西至鹿苑路		
片区改造重点	大力整備连片产业用地, 完善设施配套, 打造以龙头企业牵引、优质企业集聚、产城融合发展的高品质产业社区。			
统筹类型	统筹要求			
保护要求	保护要素分类	保护要素名称	保护要点	
	历史文化资源	无	/	
	古树名木	1棵古树	1.古树保护范围所在地块的建设项目在控制编制或调整阶段建设单位需提出保护方案, 并报市林业局批准; 2.后续项目建设需按照经批准的保护方案进行建设施工, 保护古树。	
	特色村落	无	/	
生态资源	1处小山	除国家、省、市的重大市政公用设施、旅游设施及公园外, 禁止在小山小湖范围内进行建设。		
	类型	名称	红线宽度	涉及单元
路网要求	主干道	科苑大道	道路红线宽72m	8单元、9单元
		田心路	道路红线宽40m	4单元、7单元、8单元
	次干道	沙湖大道	道路红线宽36m	8单元、9单元
		湖苑路	道路红线宽26m	8单元
南心路	道路红线宽40m	4单元	局部拓宽	
公共设施要求	设施类型	设施名称	数量	设施规模
	教育设施	小学	1处36班	7单元捆绑新建36班
		幼儿园	2处39班	其中7单元捆绑新建21班、单元外新建18班
文化设施	居住区级文化站	1处	6单元捆绑8189平方米	
交通设施要求	公交首末站	1处	7单元捆绑11721平方米	
	社会公共停车场	2处338个车位	其中6单元捆绑150个车位、7单元捆绑188个车位	
市政设施要求	10kV开关站	5处 (每处建筑面积50-100平方米)	其中2单元捆绑1处、4单元捆绑1处、5单元捆绑1处、7单元捆绑1处、9单元捆绑1处	
	公共厕所	2处 (每处建筑面积60平方米)	其中1单元捆绑1处、4单元捆绑1处	
	一级消防站	1处	9单元捆绑5148平方米	
其他设施要求	社区公园	用地不小于7.90公顷	6单元捆绑7.90公顷	

其他要求
1. 片区涉及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稳定耕地、工业保护红线等管控要素, 片区统筹规划已提出衔接及处理路径, 塘厦镇承诺后续在项目实施前完善相关自然资源要素处理。
2. 图则中所述相关设施捆绑责任的落实由塘厦镇后续进行监管确认。

备注
1. 原则上不得取消片区内路网主干道, 具体线位可结合方案适当优化, 城市支路可在下层次规划进行细化。
2. 独立占地的设施实行定位、定量管控, 可根据现状条件对用地边界进行优化; 可附设的设施实行定量管控, 在地块层级落实到具体地块, 设施规模不得低于本图则要求。
3. 片区统筹规划作为协调性规划, 具体内容可根据国家、省、市最新工作要求进行适时调整。

委托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